

证券代码：002156

证券简称：通富微电

公告编号：2025-012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2025 年 4 月 10 日，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1、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期末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 2,678,105,680.59 元，加上 2024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7,588,312.75 元，减去 2024 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032,774.38 元，减去 2024 年度支付普通股股利 18,211,154.77 元，公司 2024 年期末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 3,333,450,064.19 元。母公司报表中，母公司 2024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781,109,788.40 元。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本期可供分配的利润以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依据。

2、为积极回报股东，结合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517,596,91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5 元（含税），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 68,291,861.04 元（含税）。

3、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2024 年度公司未进行季度分红、半年度分红和特别分红，也未进行股份回购，如本预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 年度

公司现金分红总额预计为 68,291,861.04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0.08%。

4、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如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数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预案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分红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年度现金分红预案相关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68,291,861.04	18,211,154.77	146,783,943.12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7,588,312.75	169,438,510.85	501,832,456.42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333,450,064.1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781,109,788.4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33,286,958.9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49,619,760.0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33,286,958.93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如上表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233,286,958.93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 30%，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因素提出的，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 年度）》等相关规定。

集成电路封测行业属于重资产商业模式，需要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需求保持合理的资本开支。随着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的持续提升以及相关市场的加速布局，公司需要留存一定的资金以满足公司投资建设、日常经营、业务开展的需求，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并提升公司防范相关风险的能力。

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将结转至下一年度，主要用于技术研发、厂房建设、产能扩充、先进封测产线的投资升级，助力公司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公司将结合战略规划、业务发展情况等，合理安排资金使用计划，实现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切实落实股东回报政策，提升投资回报水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进行表决，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同时，公司将通过投资者热线、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接受各类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建议，并及时给予反馈，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

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等与经营活动无关的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3,610,760.00	0.01%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239,270.62	0.02%	6,359,796.65	0.0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25,972,253.51	1.08%	106,958,363.64	0.27%
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	0.00	0.00%	0.00	0.00%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1 日